

徐圩新区220千伏深港-孔桥变电站联络线项目-绿化恢复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连云港市连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徐圩新区220千伏深港-孔桥变电站联络线项目-绿化恢复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连云港徐圩环卫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2.1项目地点: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 2.2询价范围: 徐圩新区220千伏深港-孔桥变电站联络线项目-绿化恢复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 主要包括主要包含绿化种植土的采购回填及现场倒运, 具体详见清单及发包人要求。 2.3采购方式: 询价。 2.4项目控制价: 399987.72元, 控制价明细详见附件。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 只需填报项目的下浮率, 评委以该下浮率作为报价评审依据。合同签订时, 执行该下浮率, 合同单价按照采购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中的单价×(1-下浮率)。 2.5工期: 60日历天, 实际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6质量要求: 合格,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和本公告要求。 2.7现场项目负责人: 张工, 联系电话: 15150996255。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徐圩新区220千伏深港-孔桥变电站联络线项目-绿化恢复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徐圩新区220千伏深港-孔桥变电站联络线项目-绿化恢复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

3.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且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

3.2供应商配备一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3.3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4供应商未在徐圩新区限制准入范围内;

3.5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信誉要求:

3.6.1供应商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评审阶段, 供应商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评审委员会不得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在成交候选人公示至发出成交通知书的期间, 公示的成交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 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 并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为准, 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 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注：以上信誉要求内容由各供应商按照询价文件附件承诺书要求进行承诺，并承担作出虚假承诺的一切后果。

3.7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设计服务的；
- (3)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 (4)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 (6) 存在同一人直接关联任职股东或高管（董事长、总经理、董事、监事）的；
- (7) 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供应商）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 (8)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本项目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10-01 00:00到2025-10-10 00:00

获取方式：本次采购公告在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网址“<https://cg.fygroup.com/>”）上发布。报名、获取采购文件、开评标、成交结果公示等采购全过程均在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进行，请各位供应商登录“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参与本项目。供应商登录“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获取文件，点击“确认受理”即视为报名成功，否则响应文件不予接收；（特别提醒：供应商报名成功后，可在供应商中心“报价作业”栏查询到所参与项目）。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0 10:00

递交方式：线上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0 10:00

开标地点：方洋物资平台线上开标

#### 七、其他

##### 1. 询价条件

连云港徐圩环卫服务有限公司对本采购项目 徐圩新区220千伏深港-孔桥变电站联络线项目-绿化恢复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 进行询价，特邀请有兴趣的潜在投标人参加。

#####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地点：连云港市徐圩新区。

2.2 询价范围：徐圩新区220千伏深港-孔桥变电站联络线项目-绿化恢复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主要包括主要包含绿化种植土的采购回填及现场倒运，具体详见清单及发包人要求。

2.3 采购方式：询价。

2.4 项目控制价：399987.72元，控制价明细详见附件。供应商在投标报价时，只需填报项目的下浮率，评委以该下浮率作为报价评审依据。合同签订时，执行该下浮率，合同单价按照采购人发布的招标控制价中的单价×（1-下浮率）。

2.5 工期：60日历天，实际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2.6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技术规范、技术标准和本公告要求。

2.7 现场项目负责人：张工，联系电话：15150996255。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且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组织证明；

3.2 供应商配备一名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3.3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4 供应商未在徐圩新区限制准入范围内；

3.5 本次询价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6 信誉要求：

3.6.1 供应商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在评审阶段，供应商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评审委员会不得推荐该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在成交候选人公示至发出成交通知书的期间，公示的成交候选人正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公布为准，惩戒期限自网站上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开始，直至撤销或更正信息中载明的发布时间的期间。

注：以上信誉要求内容由各供应商按照询价文件附件承诺书要求进行承诺，并承担作出虚假承诺的一切后果。

3.7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设计服务的；

（3）与本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

（6）存在同一人直接关联任职股东或高管（董事长、总经理、董事、监事）的；

（7）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供应商）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8) 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采购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 4. 竞标报价

4.1 本项目为全费用固定单价合同，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回填费、运输费、倒运费、规费、施工措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意外伤害保险费、成品保护、建筑垃圾清理、材料现场倒运费、材料卸车及场内运输、赶工费、各种因素的人工、材料、机械费用变动风险、停工误工风险、交叉施工配合费用以及各种零星用工、协调周边关系等包含在清单单价内。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合同实施期间供货的市场风险、发包人要求及政策性调整发生的各类费用，一旦中标，除合同另有约定外，结算时综合单价不予调整。

4.2 供应商应充分考虑项目实施期间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计入报价，并根据本项目和供应商的自身情况，一次性地报出本项目详细地、完整地报价，供应商未作相应报价的，将被视为供应商已经在报价中作了相应的考虑，无论出现何种情况，综合单价在经过确定后，结算时将不作调整。报价应体现竞争，应包括所有的给予优惠的费用，并且所有的优惠必须综合体现在投标报价中。

4.3 因施工可能会造成原有成品破坏的，供应商应综合考虑现场破坏及恢复费用，有关成品保护及恢复费用，由此产生的费用包含在响应报价中。

4.4 清单工程量由采购人提供，施工中发生的制作、运输、安装损耗等应包括在响应文件报价内。按设计或施工方案规定发生的已完产品的保护费应包括在响应文件报价内。供应商应自行考虑非采购人所为八小时内的临时停水停电、环保噪音扰民、连续降雨、严重冰冻、大风、高温、节假日、市内重大活动期间以及采购人需要的时间段内可能对施工作出某些限制和配合要求引起工效降低和民扰费用等；施工方案中的各种施工组织、施工技术措施增加费用以及为确保采购人要求的质量、工期发生的费用计入响应文件报价。

4.5 施工过程中与周围发生的纠纷由供应商自行协商解决，费用由供应商自理，该费用应包含在竞标报价中。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的费用，双方应按以下原则分别承担并调整工程价款。因供应商原因导致第三方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由供应商承担；供应商人员伤亡由其所在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与采购人无关；供应商的施工机械设备的损坏及停工损失，由供应商承担。

4.6 在进行合同约定的各项工作中，不得侵害采购人与他人使用公用道路、水源、市政管网等公共设施的权利，避免对邻近的公共设施产生干扰。供应商占用或使用他人的施工场地，影响他人作业或生活的，应承担相应责任，采购人不承担连带责任，如有发现直接扣除合同总价款的5%作为违约金。

4.7 因供应商原因导致采购人产生的各种罚款，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4.8 劳务分包人必须在合同签订后5日内，为从事作业的所有人员办理的建筑工程施工人员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其中，意外伤害身故及残疾保险保额须大于等于80万元），并为施工场地内自有（含劳务分包人聘用、租赁）人员生命财产和机械设备办理保险，支付保险费用。施工进场前提供保单证明材料，如未购买或未足额购买，结算时将直接扣除合同总价款的0.4%作为违约金。

4.9 供应商中标后，采购人与成交人签订合同前，将对成交人的清单中的相应单价进行平衡性审查，并保留对不平衡单价进行调整的权利，调整的原则是投标总价不变，单价调整。其中，量化不平衡报价的标准为成交人子目单价超过基准单价±15%的，供应商须将对应子目单价调整至合理单价，对应子目调整合理单价后无法调至投标总价时，所有子目单价统一比例调整至投标总价。基准单价=（1-成交人投标下浮率）×采购人内部签批控制价子目单价×50%+各供应商子目平均单价×50%。

#### 5.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伍万元整；成交供应商应在结果公示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且合同签订前向采购人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现金或银行保函（无条件）），履约保证金待工程经竣工验收合格后30天内（无息）退还。未按规定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项目。

#### 6. 付款方式

6.1 无预付款，按照实际发生情况计量，完工后付至已完工程量的80%，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后付至完工价款的85%，验收合格两年后付至最终审计金额的100%。

6.2 每次付款前，供应商需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采购人收到发票后付款。若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供发票，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的，延迟付款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国家税制改革、纳税人性质变化等引发税率变化的，应适用调整后法定税率，合同原约定的不含税价不变。

6.3 支付方式：现金或银行承兑。如采用银行承兑支付的，乙方未到承兑期限提取现金的，相关手续费及利息由乙方承担。

#### 7. 响应时间

7.1 询价公告获取时间：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0月9日，获取方式为：本次采购公告在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网址“<https://cg.fygroup.com/>”）上发布。报名、获取采购文件、开评标、成交结果公示等采购全过程均在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进行，请各位供应商登录“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参与本项目。

供应商登录“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获取文件，点击“确认受理”即视为报名成功，否则响应文件不予接收；（特别提醒：供应商报名成功后，可在供应商中心“报价作业”栏查询到所参与项目）。

注：潜在供应商应在竞标截止时间前随时查看“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中有关该项目询价公告的答疑和相关内容。否则，由此引起的竞标损失自负。

初次在“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注册的供应商请综合考虑注册和审核时间（审核时间为1个工作日），由此造成无法报名参与采购活动的，后果自行承担。

7.2 询价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请各供应商2024年10月10日上午10:00前将报价及相关资格文件以PDF格式上传至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

#### 8. 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

8.1 询价响应函详见附件

8.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件

8.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项目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如要求）

8.4 供应商承诺书附件  
8.5 授权委托人、项目负责人社保缴纳证明（如要求）  
8.6 拟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信息表  
8.7. 企业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保证金缴纳凭证（如有）等（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须连同询价响应函和竞标报价清单一同报送。成交结果公示期结束后成交供应商需提供两份纸质完整响应文件。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价公告在方洋集团物资采购平台上发布。  
10. 评标办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在报价未超过采购控制价的前提下，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询价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

12. 开标、评标流程  
第一阶段：报价查看，评审开始；  
第二阶段：询价小组审阅各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删除不合格的响应文件并告知对应供应商；  
第三阶段：询价小组根据项目和响应文件的实际情况与符合要求供应商进行谈判；  
本项目原则上采取 1 轮报价，评审小组可根据第一轮报价情况临时增加一轮谈判，如达不到预期要求，可继续邀请供应商进行报价。

第四阶段：询价小组根据各供应商最终一轮报价确定成交单位。  
特别说明：  
①如采购人发现投标文件存在不平衡报价，采购人有权要求投标人调整报价至合理报价，如拒不调整，采购人有权取消该单位本次投标资格。  
②如各家报价情况未达到采购人预期，采购人有权取消本次采购，重新组织采购。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城建监察审计部。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连云港徐圩环卫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徐圩大道北侧、S226东侧的办公用房  
联 系 人：周工  
电 话：15151230785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连云港徐圩城建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应急救援指挥中心F楼  
联 系 人：郑程威  
电 话：18552232737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倩（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